

#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

---

---

## 关于石埠洲新材料产业园入河排污口设置的批复

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石埠洲新材料产业园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》收悉。我局组织专家对报告进行了技术评审，对其他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查，并征求你单位意见。现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、《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》（水利部 22 号令）和《湖南省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》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设置石埠洲新材料产业园入河排污口。排污口处理规模为  $120\text{m}^3/\text{d}$ ，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河市镇平安村石埠洲，地理坐标东经  $113^\circ 00' 10.1435''$ ，北纬  $28^\circ 50' 57.385''$ 。纳污范围主要为产业园区，污水来源主要为园区内企业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。污水处理总体工艺流程为“缺氧水解+接触氧化+MBR 膜处理+次氯酸钠消毒”，污水经处理达到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 A 标准限值后通过专用管道排入平江河。主要污染物入河量 COD 不超过  $2.19\text{t/a}$ ，氨氮不超过  $0.219\text{t/a}$ ，总磷不超过  $0.0219\text{t/a}$ 。

---

---

二、你单位应采取措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，加强对废污水的监测，禁止超标超量排放。

三、你单位应加强风险防控管理，确保事故防控工程体系正常运行，不断优化改进事故分级响应和应急处置预案，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，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发生，确保事故发生时陆源污染物不会进入平江河。

四、你单位应在入河排污口处设立标志牌，在排水入河前设置便于监测监管的明渠段或采样井，保证监控排污的在线流量计、COD、氨氮等监测仪器设备运行正常，并将实时监测数据接入生态环境部门污染源监控平台。定期向当地生态环境分局和我局报送入河排污口监测统计有关信息。

五、你单位应及时报请入河排污口设置验收，完善设置管理手续。

六、入河排污口设置经批准后，如果入河排污口位置、处理排放规模、采用的污水处理工艺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重新对入河排污口设施进行论证报批。

七、入河排污口设施建设涉及河道内建设项目管理的，按河道内建设项目管理规定执行。

八、入河排污口由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屈原分局加强日常监管，确保达标排放。

岳阳市生态环境局

2022年5月30日

